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核地块能源配套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评审意见

2020年8月25日,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邀请专家及有关代表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中新天津生态城中核地块能源配套一期工程”专家评审会。参会的有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编制单位)、天津生态城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陕西建工第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有关代表及3名专家组成评审组(名单附后)进行技术评审。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进行中核地块给水、热力、燃气、通信各管线及其分支铺设,实际建设长度共计4263.5m。其中,给水管线2095.5m,热力管线1781m,燃气管线225m,通信管线162m。管线均敷设于地下,工程不涉及换热站、调压站、加压泵站等场站建设;热力支管2、热力支管4、燃气管线管穿越玉砂道现状道路及其绿化带,穿越长度合计608m。

(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由天津生态城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写的《中新天津生态城中核地块能源配套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11月1日取得中新天津生态城环境局批复,批复文号为津生环表【2019】11号。

本项目于2019年11月15日开工投入建设,于2020年6月31日竣工。

本项目总投资29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约174万元,占总投资的6.0%。

(3) 验收范围

本项目为与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评价范围一致,包括项目建设的实际生态影响区和其它影响区,为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的变化主要是热力管线路由减少约294m,通信管线减少约5m,给水排气井减少2座,热力管线检查井减少3座,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核地块能源配套一期工程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噪声、固废产生,非正常排放时的检修废水和泄压泄水全部通过污水管网排入生态城水处理中心,项目验收期间无废水排放。

另外,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建设方未接到环保投诉。

四、生态恢复情况

通过现场勘查,工程临时占地及施工扰动的地表土壤已经平整完毕,临时占用绿化带已经恢复、地表自然植被已恢复至施工前水平。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及生态恢复措施,基本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中新天津生态城中核地块能源配套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会人员名单

验收组成员	工作单位	签字
建设单位	天津滨海旅游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于鹏
编制单位		
施工单位	陕西建工第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梁小文
环评单位	天津生态城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刘瑞涛
验收专家	天津市环境影响评价协会	魏志章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王新宇
	联合泰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陈超